

陵水黎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文件

陵科工信〔2021〕17号

陵水黎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关于印发《陵水黎族自治县农业科技110服务站 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《陵水黎族自治县农业科技110服务站管理办法》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情况，共同做好实施。

陵水黎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

2021年3月10日



陵水黎族自治县 农业科技 110 服务站管理办法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根据《海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〈海南省农业科技 110 服务站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琼科规〔2020〕4 号）和《海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〈市县高新技术企业工作指引〉等五个工作指引的通知》（琼科〔2019〕203 号）等文件精神，为推进我县农业科技 110 服务体系转型升级，加强农业科技 110 服务站（以下简称“服务站”）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工作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服务站是以科技特派员队伍为支撑，通过“政府搭台、企业唱戏、市场运作、多方参与”的运作模式，为农业、农村、农民提供方便、快捷综合性农业科技服务的平台。

第三条 服务站的服务功能主要包括：

- （一）农技问题咨询与诊断。
- （二）技术、产品和农资信息的发布与查询。
- （三）农业技术培训。
- （四）良种良苗和新品种、新技术引进推广。
- （五）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和示范。